

##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达日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的（达日县自然资源统一确权、国土空间规划 体检、评估等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达日县自然资源统一确权、国土空间规划 体检、评估等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专业技术服务业））；承接企业为（青海容川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5人，营业收入为302.92万元，资产总额为247.70万元<sup>1</sup>，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青海容川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4月28日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若无此项内容，可不提供此函。

**注：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专业技术服务业）**

## （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不适用，我司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 单位的\_/\_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 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若无此项内容，可不提供此函。

企业名称（盖章）： /

日期： /

### 3.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不适用，我司不属于监狱企业

备注：按《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

〔2014〕68 号）文件规定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

企业名称（盖章

）： /日 期：

/

若无此项内容，可不提供此函。